**关于招募“美好学校 音乐课堂”执行机构的申请指南**

**一、项目背景**

2020年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，提出要健全面向人人的学校美育育人机制，缩小城乡差距和校际差距，让所有在校学生都享有接受美育的机会，整体推进各级各类学校美育发展，不断完善课程设置，学校美育课程主要包括音乐、美术等；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，小规模学校以保基本、兜底线为原则，配备必要的功能教室和设施设备。

在欠发达地区部分学校、城市外来打工子弟学校还存在音乐教学设施设备不足，音乐课开设形式单一，音乐教育师资力量薄弱等现状，亟需动员各类资源提升学校的美育教育水平。

1. **项目简介**

美好学校·音乐课堂项目主要致力于为学校打造软、硬件结合的音乐课堂，助力学校开齐、开好音乐课，实现公平且优质的音乐教育。

1. **项目实施区域**

欠发达地区学校、城市打工子弟学校

1. **项目执行周期**

建议2021年6月-2022年9月，最长不超过2年。

1. **资助资金及标准**

项目总资金：270万元；

资助标准：不超过5.4万元/学校；

本项目将支持不超过4家机构开展美好学校·音乐课堂项目。

1. **资金使用方向**

1、原则上，70%左右的资金用于硬件配置，包括根据学校需求进行音乐教室装修、音乐教学设备、音乐器材购买等；

2、原则上，30%左右的资金需要用于：

（1）学校音乐教师的培训、学习、实践、督导；

（2）音乐课堂的开展；

（3）校园音乐嘉年华的开展；

1. **申请机构的条件**

1、在中国大陆有关民政部门正式登记注册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独立的财务账号的社会组织；

2、具备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，能提供正规的财税监制票据；

3、 有从事教育公益项目的经验，具备执行音乐素养培养公益项目执行和管理经验的优先；

4、拥有稳定、成熟的项目管理、执行团队，；

5、有一定的资源动员能力，保障项目的可持续开展。

**八、工作内容及时间进度（拟）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工作内容 | 参与机构 | 备注 |
| 2021年5月14日 | 发布项目招募信息 | CFPA |  |
| 2021年  5月14日-5月31日 | 项目申请阶段 | CFPA  申请机构 |  |
| 2021年6月7日 | 组织项目评审 | CFPA |  |
| 2021年6月8日 | 公布项目申请结果 | CFPA |  |
| 2021年6月9日-6月18日 | 项目申报书完善、签署合作协议 | CFPA  社会组织 | 社会组织完善项目申报书 |
| 2021年7月-2022年6月 | 组织、实施开展“美好学校·音乐课堂”：  1、音乐教室、音乐器材的配置；  2、学校音乐教师的培训、学习、实践、督导；  3、音乐课堂的开展；  4、校园音乐嘉年华的开展。 | 项目学校  社会组织 | 社会组织实施“美好学校·音乐课堂”项目；  社会组织开展项目宣传，并整理提交项目材料；CFPA负责协调并监测管理。 |
| 2021年11月/2022年4月 | 项目监测评估 | CFPA  评估团队  资金支持方 | 对实施机构执行情况及财务情况进行实地走访监测 |
| 2022年6月-7月 | 项目结项 | CFPA  社会组织 | 实施机构完成项目实施，提交结项材料。 |

1. **附件资料**

附件1：项目申请指南

附件2：项目申报书

附件3：项目预算表

**八、申报截止时间**

2021年5月31日

**九、申报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严巧

邮 箱：renrengongyi@fupin.org.cn

电 话：199603722